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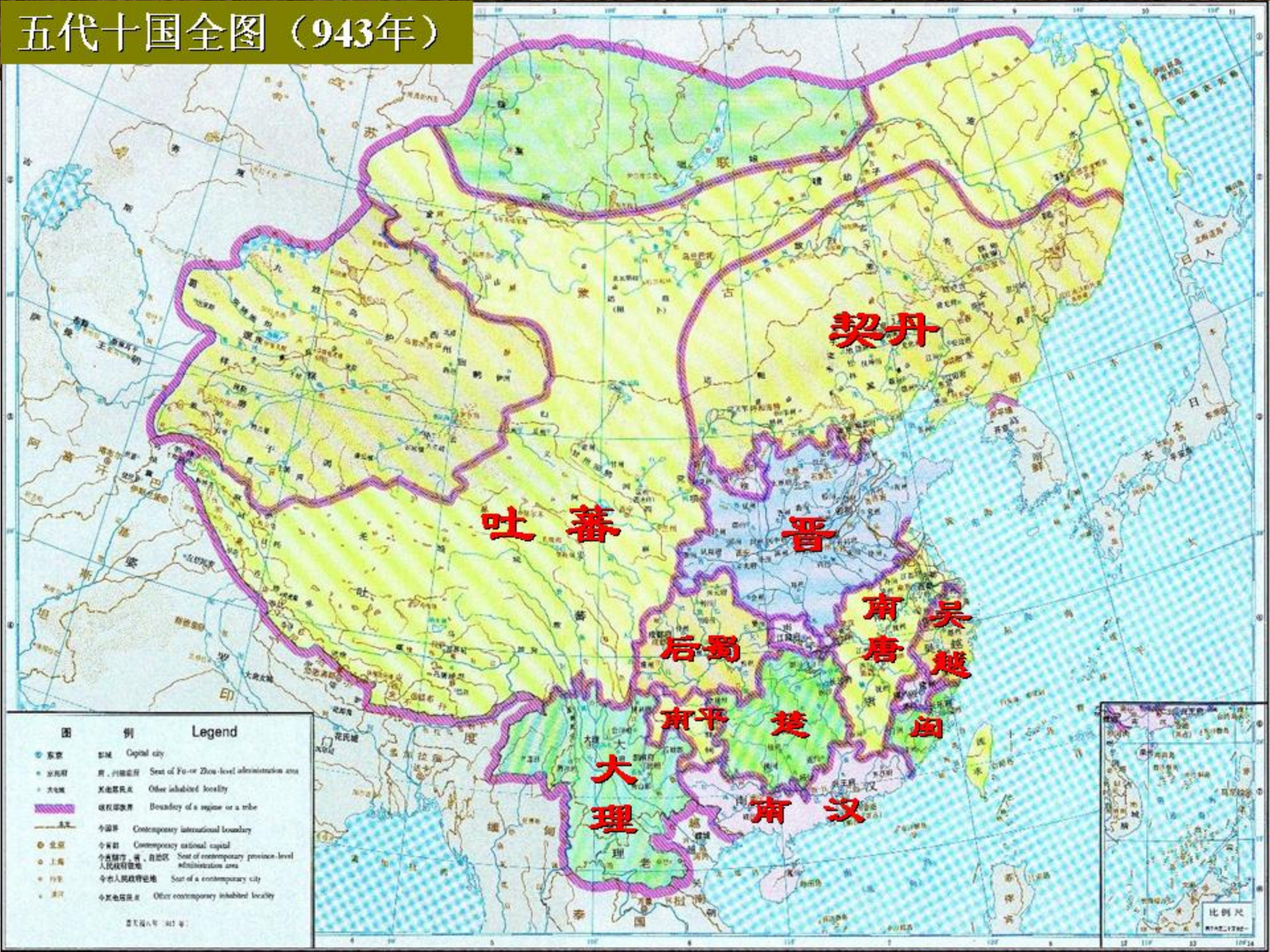
第九讲 “祖宗之法”与宋朝制度

一、五代十国与北宋的建立

二、“祖宗之法”与宋朝“防弊”之制

三、从学校、科举看宋代士大夫政治之发展

五代十国全图 (943年)



图例 Legend

- 东京 都城 Capital city
- 开封府 府、州、府级行政中心 Seat of Fu or Zhou-level administration area
- 大邑 其他居民点 Other inhabited locality
- 政权边界 Boundary of a regime or a tribe
- 国界 Contemporary international boundary
- 北京 全国行政中心 Contemporary national capital
- 上海 今属上海市、直辖市 Seat of contemporary province-level administration area
- 西安 今为陕西省行政中心 Seat of a contemporary city
- 洛阳 今为河南省行政中心 Other contemporary inhabited locality

一、五代十国与北宋的建立

五朝、54年、十四帝、八姓

国号	时间	创建者	族属	都城
梁	907—923	朱温	汉	开封
唐 (3姓)	923—936	李存勖	沙陀	洛阳
晋	936—947	石敬瑭	沙陀	开封
汉	947—951	刘知远	沙陀	开封
周 (2姓)	951—960	郭威	汉	开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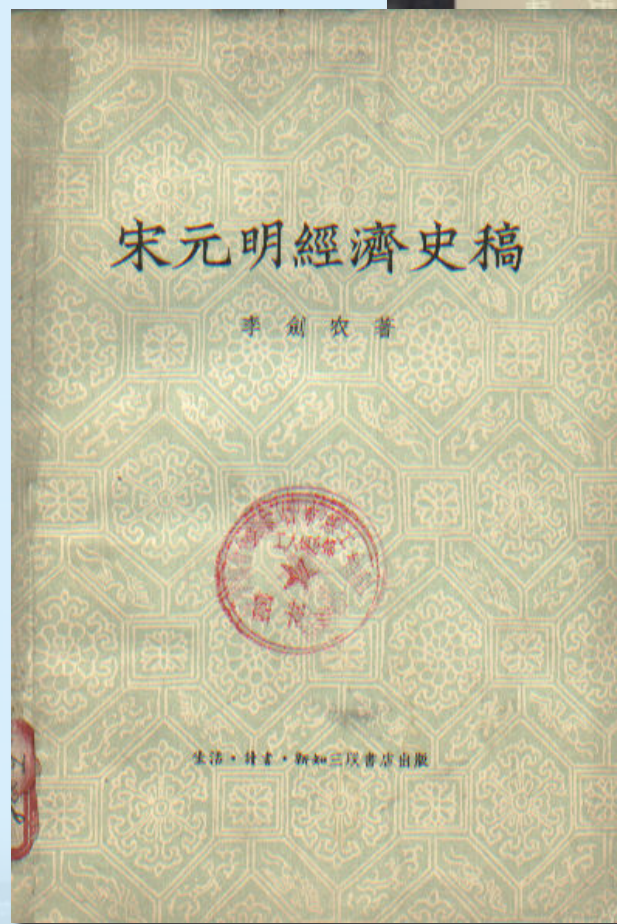
五代十国与北宋的建立

国号	时间	创建者	都城	灭于
吴	919—937	杨隆演	广陵	南唐
南唐	937—975	李昇	金陵	北宋
前蜀	907—925	王建	成都	后唐
后蜀	934—965	孟知祥	成都	北宋
吴越	923—978	钱鏐	杭州	北宋
闽	933—945	王璘	福州	南唐
南汉	917—971	刘龔	广州	北宋
楚	927—951	马殷	长沙	南唐
南平	907—963	高季兴	江陵	北宋
北汉	951—979	刘崇	太原	北宋

五代十国与北宋的建立

所可注意者，吴越闽楚，据地皆甚促狭，亦竟各能维持数十年之割据政权，是可于经济上得一解释。即此等区域，经济上之发展，已达相当程度，非但各足以维持一政府机关，并足以维持相当之兵力以保守之。换言之，此类割据势力之能存在，即各区经济势力发展之反映也。

——李剑农



五代十国与北宋的建立

中国西北文物骤衰，实为唐中叶以后一极要之转变。……黄河流域之气运，不仅关中以西不复兴，即中部洛阳一带亦不够再做文化、政治的中心点。中国社会的力量，渐渐退缩到东边来。……自此以后，南方社会，遂渐渐跨驾到北方社会的上面去。

——钱穆《国史大纲》

从此以后，塞外开发的气运，暂向东北，辽、金、元、清相继而起。

——吕思勉《吕著中国通史》

兵制和藩镇的整顿

五代之所以取天下者，皆以兵。兵权所在，则随以兴；兵权所去，则随以亡。

——《范香溪先生文集》卷四《五代论》

〔安〕重荣起于军伍，暴得富贵，复睹累朝自节镇遽升大位，每谓人曰：天子，兵强马壮者为之，宁有种耶！

——《旧五代史》卷九八《晋书·安重荣传》

兵制和藩镇的整顿

五代十国军队构成：

中央禁军 —— 不断壮大

藩镇兵 —— 逐渐削弱

乡兵

后梁朱温：厅子都

后唐李存勖：银枪军

后唐李嗣源：横冲都

吴杨行密：黑云都

吴越钱镠：武勇都

前蜀王建：威信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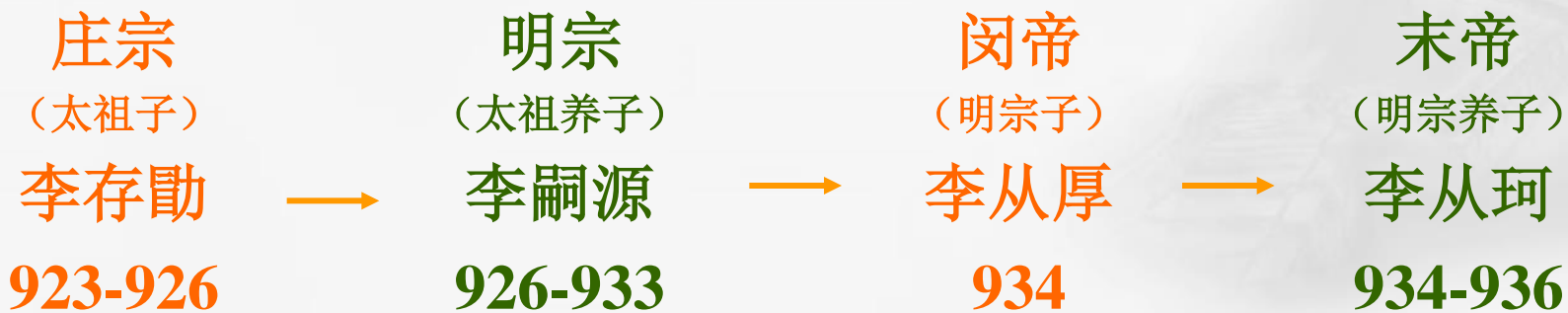
兵制和藩镇的整顿

控制藩镇的措施：

- ✦ 移易镇帅
- ✦ 分割藩镇地盘
- ✦ 把藩镇降为防御州、刺史州“直属京”
- ✦ 毁城隍、拆城防之具

五代十国与北宋的建立

禁
军
统
帅
跃
登
帝
位



郭崇韬以〔李〕嗣源功高位重，亦忌之，私谓人曰：“总管（蕃汉内外马步军都总管）令公非久为人下者，皇家子弟皆不及也。”密劝帝（庄宗）召之宿卫，罢其兵权，又劝帝除之，帝皆不从。

——《资治通鉴》卷二七三《后唐纪二》

是时，庄宗失政，四方饥馑，军士匮乏，有卖儿贴妇者，道路怨咨。帝（明宗）在京师，颇为谣言所属，……诸军马步都虞候朱守殷奉密旨伺帝起居，守殷阴谓帝曰：“德业振主者身危，功盖天下者不赏，公可谓振主矣，宜自图之，无与祸会。”

——《旧五代史》卷三五《唐书·明宗纪第一》

五代十国与北宋的建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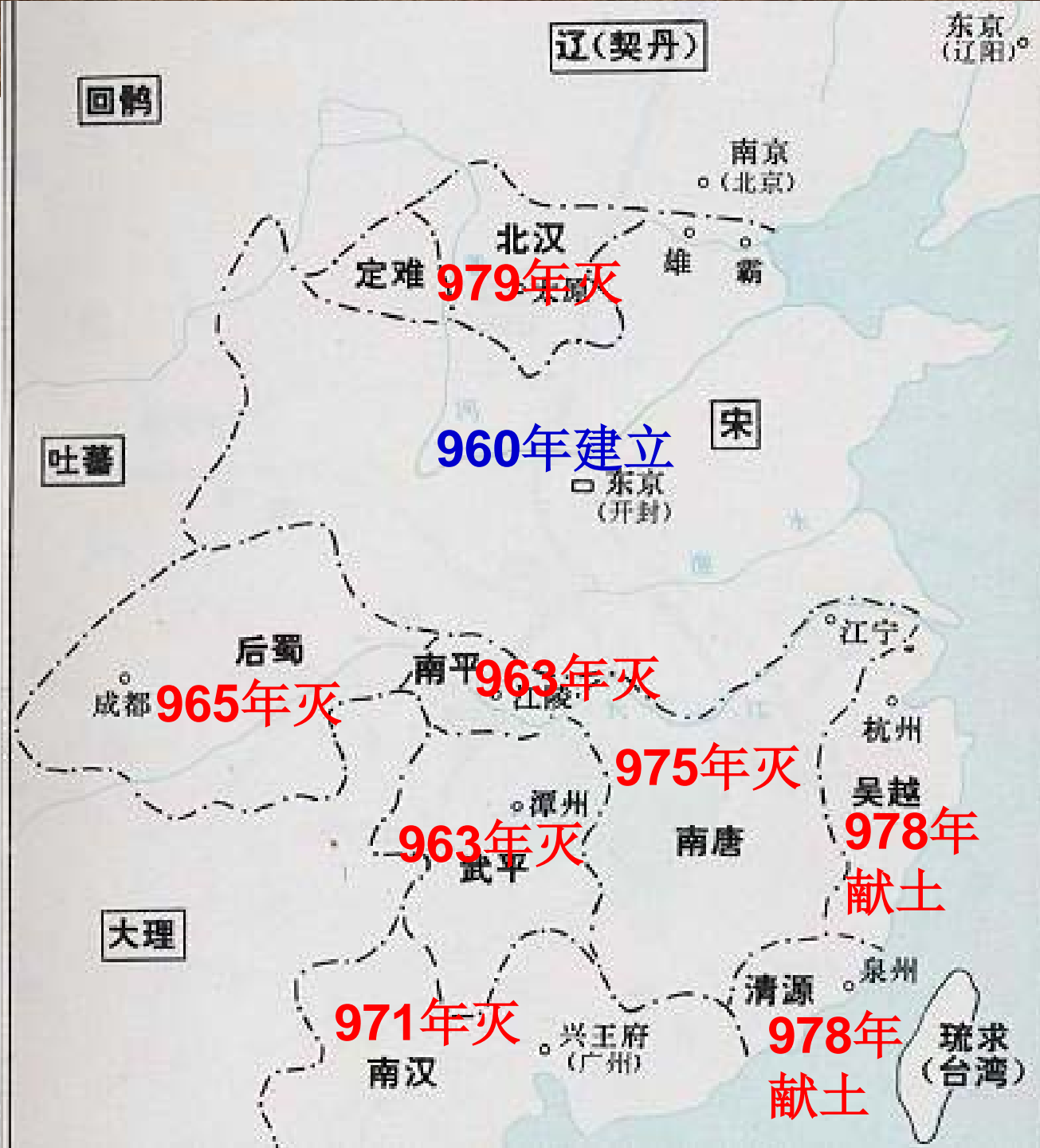
陈桥兵变

殿前都点检、归德军
节度使赵匡胤

960年，陈桥兵变，黄
袍加身。

国号“宋”，定都开
封，年号建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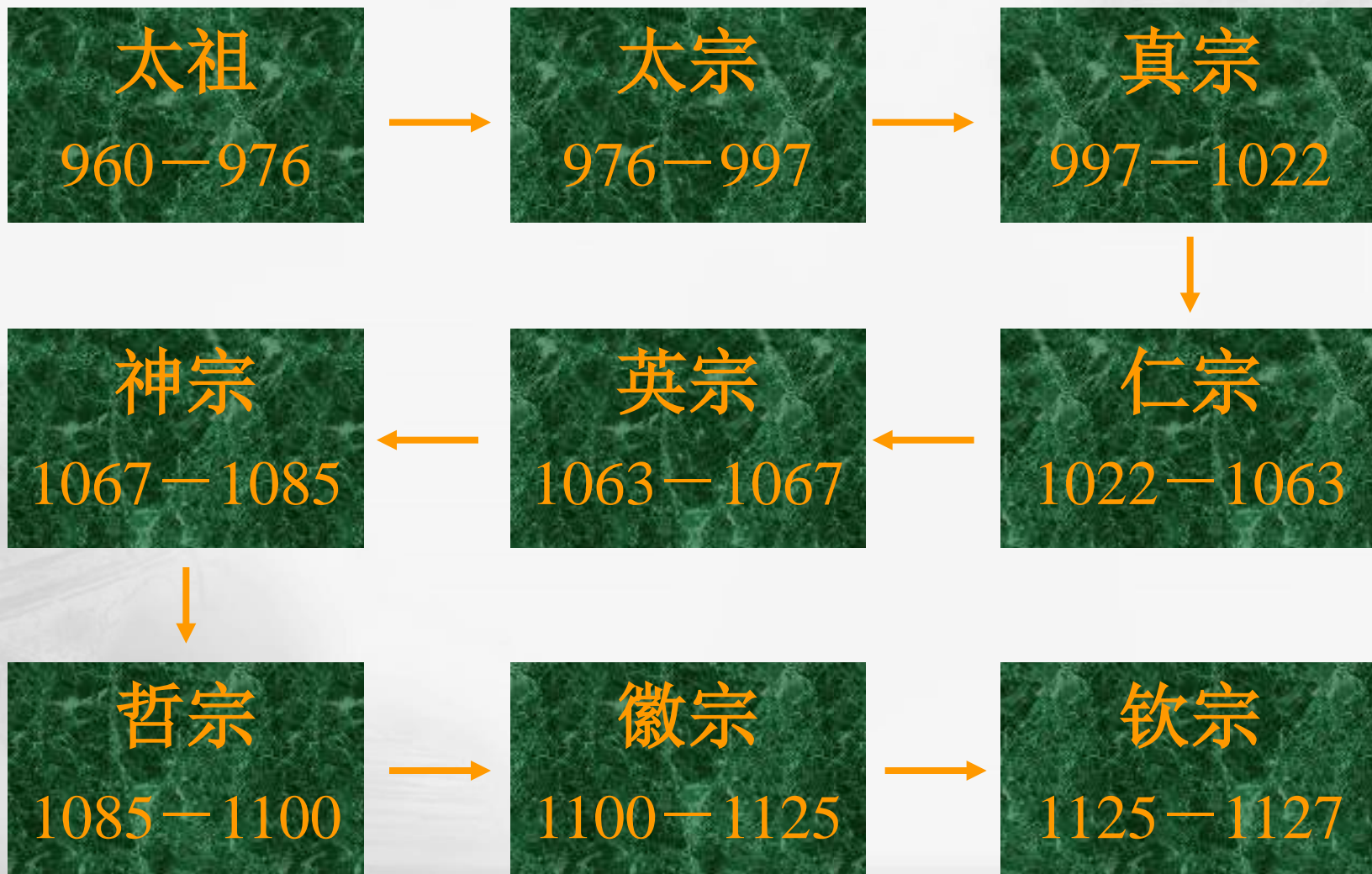




统一南北九国的
 后七年的分裂局面
 最终告结束。
 策略：先易后难，先

五代十国与北宋的建立

北宋帝系





“斧声烛影”中的兄终弟及

……上闻其言，即夜召晋王，属以后事，左右皆不得闻，但遥见烛影下晋王时或离席，若有所逊避之状，既而上引柱斧戳地，大声谓晋王曰：“好为之！”癸丑，上崩于万岁殿。

邓广铭《宋太祖太宗皇位授受问题辨析》，载《邓广铭治史丛稿》

二、“祖宗之法”与宋朝“防弊”之制

太祖即位，常令后苑作造熏笼，数日不至。太祖责怒，左右对以“事下尚书省、尚书省下本部、本部下本曹、本曹下本局，覆奏，又得旨，复依，方下制造，乃进御。以经历诸处，行遣至速须数日。”

太祖怒曰：“谁做这般条贯来约束我？”

左右曰：“可问宰相。”

上曰：“呼赵学究来！”

赵相既至，上曰：“我在民间时，用十数钱可买一熏笼。今为天子，乃数日不得，何也？”

普曰：“此是自来条贯，盖不为陛下设，乃为陛下子孙设。使后代子孙若非理制造奢侈之物，破坏钱物，以经诸处行遣，须有台谏理会：此条贯深意也。”

太祖大喜曰：“此条贯极妙！”

“祖宗之法”与宋朝“防弊”之制

以防弊之政，
作立国之法

开宝九年（976）宋太宗即位诏：
先皇帝创业垂二十年，事为之防，曲为之制，
纪律已定，物有其常。谨当遵承，不敢逾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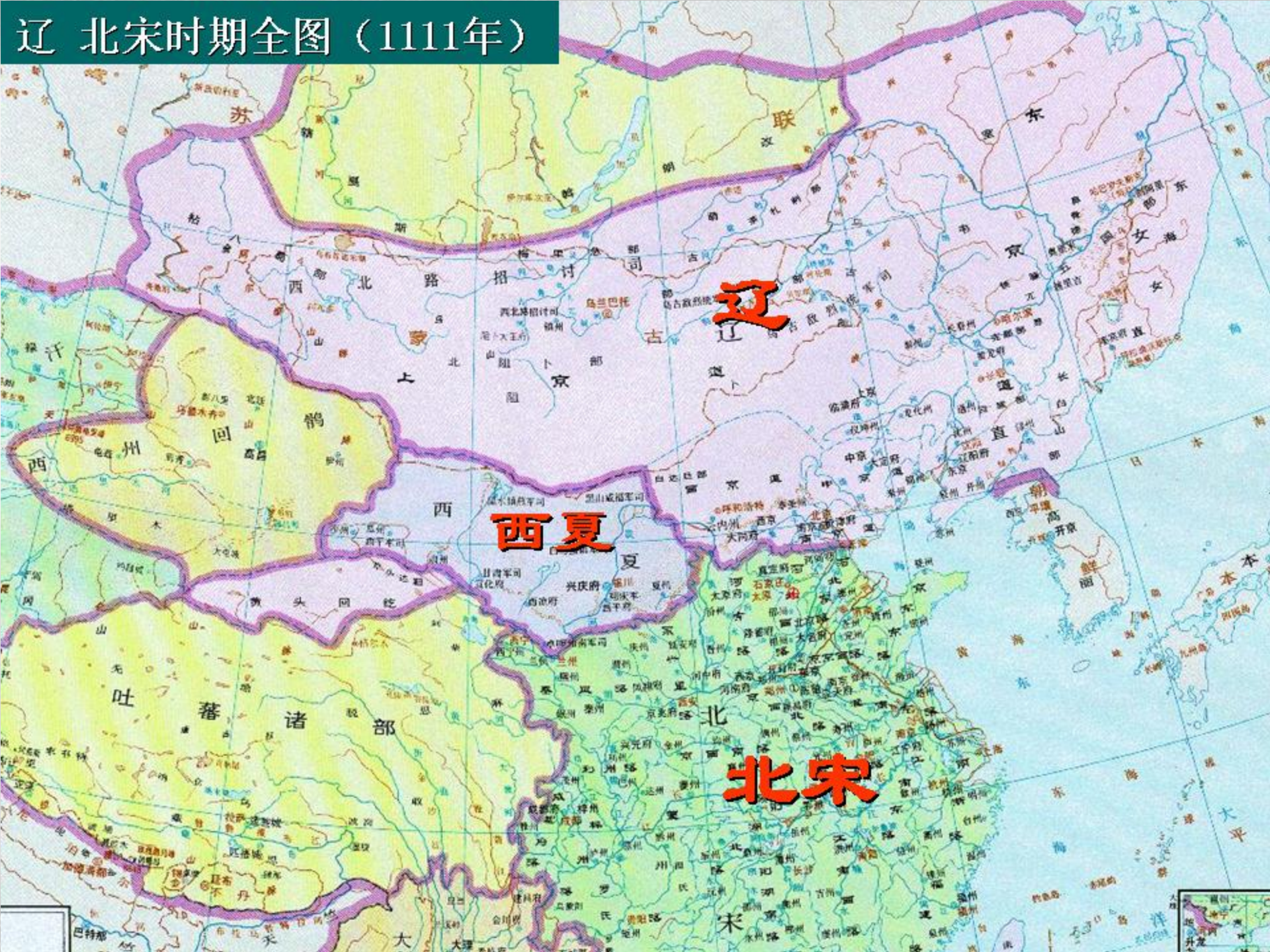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一七

“每事立制，委曲防闲”。

淳化二年（991）宋太宗：
国家若无外忧，必有内患。外忧不过边事，
皆可预防，惟奸邪无状，若为内患，深可惧
也。帝王用心，常须谨此。

——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三二

辽 北宋时期全图 (1111年)



“祖宗之法”与宋朝“防弊”之制

据要险，专方面，既有其土地，又有其人民，又有其甲兵，又有其财赋，以布列天下。

——《新唐书》卷五〇《兵志》

建隆二年（961），太祖召赵普问曰：“天下自唐季以来，数十年间，帝王凡易八姓，战斗不息，生民涂地，其故何也？吾欲息天下之兵，为国家长久计，其道何如？”普曰：“……此非他故，方镇太重，君弱臣强而已。今所以治之，亦无他奇巧，惟**稍夺其权，制其钱谷，收其精兵**，则天下自安矣。”语未毕，上曰：“卿勿复言，吾已喻矣！”

——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二

“祖宗之法”与宋朝“防弊”之制

稍夺其权：置文臣知州、通判，罢支郡

制其钱谷：改变过去节度使把持地方财政，以大量财物留使、留州之现象，令各州财赋除留必需之经费外一律上缴，由中央财政机构——三司统一管理。

收其精兵：全国精锐部队悉集于禁军，禁军的布置采取“强干弱枝”、“守内虚外”策略，20余万禁军之中，京师附近驻扎10余万，地方分驻10余万。

“祖宗之法”与宋朝“防弊”之制

制度设计中的分权原则

宋朝军事制度

枢密院——三衙统兵体制

“将从中御”：“图阵形，规庙胜，尽授纪律，遥制便宜，主帅遵行，贵臣督视”。

李纲：“祖宗之时，枢密院掌兵籍、虎符，三衙掌诸军，率臣主兵柄，各有分守，所以维持军政，万世不易之法。”

——《宋史》卷一六二《职官志二》

范祖禹：“天下之兵，本于枢密，有发兵之权而无握兵之重，京师之兵，总于三帅，有握兵之重而无发兵之权。上下相维，不得专制。”

——《范太史集》卷二六《论曹诵札子》